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一致性行动人施建华及公司董监高陶良凤、王桂琴、张卫新、沈义成、王纪萍、吴汉岐、顾纪龙共计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47,658,494 股，占总股本的 4.97%，所持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及二级市场增持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陶良凤、王桂琴、张卫新、沈义成、王纪萍、吴汉岐、顾纪龙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减持），在符合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各自所持公司股份的 25%；股东施建华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6,000,000 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63%）；上述股东合计将减持不超过 14,122,435 股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47%，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施建华	5%以下股东	15,168,747	1.58%	IPO前取得：6,307,222股， 其他方式取得：8,861,525股
陶良凤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663,631	0.80%	IPO前取得：4,875,887股， 其他方式取得：2,787,744股
王桂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75,190	0.63%	IPO前取得：3,504,012股， 其他方式取得：2,571,178股
张卫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206,380	0.33%	IPO前取得：2,669,411股， 其他方式取得：536,969股
沈义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607,414	0.58%	IPO前取得：2,102,407股， 其他方式取得：3,505,007股
王纪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357,780	0.45%	IPO前取得：2,912,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445,380股
吴汉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79,352	0.11%	IPO前取得：405,010股， 其他方式取得：674,342股
顾纪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00,000	0.49%	其他方式取得：4,5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 披露日期
张卫新	200,000	0.02%	2018/4/27~2018/5/17	5.65-5.94	2017/11/02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股份 来源	拟减持原因
施建华	不超过：	不超过：	竞价交易减	2019/5/8~	按市场价	IPO前取得及	个人资

	6,000,000股	0.63%	持,不超过: 6,000,000股	2019/11/3	格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金需求
陶良凤	不超过: 1,915,907股	不超过: 0.20%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915,907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王桂琴	不超过: 1,518,797股	不超过: 0.16%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518,797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张卫新	不超过: 801,595股	不超过: 0.084%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801,595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沈义成	不超过: 1,401,853股	不超过: 0.15%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401,853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王纪萍	不超过: 1,089,445股	不超过: 0.11%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1,089,445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吴汉岐	不超过: 269,838股	不超过: 0.028%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269,838股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IPO前取得及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股份	个人资 金需求
顾纪龙	不超过: 1,125,000股	不超过: 0.12%	竞价交易减 持,不超过:	2019/5/8~ 2019/11/3	按市场价 格	资本公积金转 增股本取得的	个人资 金需求

			1,125,000 股			股份	
--	--	--	-------------	--	--	----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施建华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陶良凤承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 A 股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王桂琴、张卫新、沈义成、王纪萍、吴汉岐、顾纪龙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 A 股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0日